

新民晚报 | 星期天夜光杯 / 夜光杯

人到中年,会逐渐经历一些人生中的“第一次”,且多半不是那种会让你像年轻时那样仰着脖子孜孜期盼的经历。那样的时刻,脑中的某个角落便会像小区里隔三岔五响起的回收旧电器的喇叭,以一种呆板没有起伏的声音一再重复着非兹杰拉德的那句谚语:“诚然,人生就是一个逐渐崩溃的过程。”

几天前,我人生中第一次拨通了120急救热线。刚动完胆囊手术的老妈肺部出现了一些炎症,导致喘不上气,以为自己心脏病复发。救护车五分钟内到达,上来三个年轻人。一个认真询问她病情,另外的两个先看看我家的酒柜,其中一个认出一瓶冻干咖啡,说自己也喝过这个牌子的。

此时,我养了12年依然没有学会处变不惊的老猫沈尔德慌不择路地在大家眼前奔走逃窜,两个年轻人于是又开始讨论养猫还是养狗。“如果是狗的话,现在就该乱叫了。”一个说。另一个表示赞同,“是的,猫多懂事呀,安静。”

我饶有兴致地听着,很想参与但又觉得眼下的情形似乎不太适宜开始一场关于宠物的讨论。但我并不认为这是不职业的表现,他们身上有一种这个行业里很难得的活人感。后来,三人合力将老妈抬了下去,老爸驾车走了。我关上门,一回头瞥见她留在原地的一双拖鞋,摆得很整齐;静默无言,但道尽片刻前的慌乱。

处理完手头的工作就去急诊室,结果一脚踏进了一片死寂。说死寂又似乎不对,因为的确有各种声音:病人间无力的呻吟声,护士麻木机械的询问声、监测设备的嘟嘟声……只是无一不令人联想起生命本身的热气腾腾。

经过一个老妇人的床位,正在实施简单的治疗,眼睛一扫而过时看到她裸露在外的双乳。我觉得这简直不可思议,再老的妇人也是女人,怎么可以让她在大家庭众露出私密部位呢?但在场好像没有人意识到这个问题。一个看年纪像是她儿子的中年男人沉着从牙齿缝隙间挤出一句:“死不死活不活的,对家里人太折磨了。”我于是意识到她早已失去被视为女人的资格了,她甚至不是病人,只是一个等待时日的人而已。

人生第一次去了急诊室

沈坤或

七八个床位外的老妈吸上了氧就活络了,她正在劝隔壁床老太的姐妹不要把老人的糊涂话放心里。此刻老太正在大骂:“xxx,我要死了你也不来!”语调里有一股化不开的怨,不知是在骂自己的孩子,还是少女时代曾经喜欢过的男孩。安静片刻,她又开始怀疑自己的钱遭到家里人的私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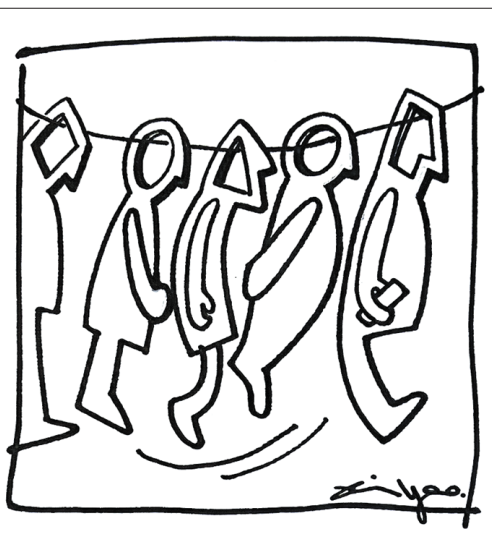
那姐妹叹了口气,向我老妈诉苦说,自己家里五兄妹,这个姐姐病前一直是很忠厚的,不知道为什么现在会变成这样。她的话被病人打断,喊说要大便。“好的好的,依扁依扁。”她好声好气哄着,脸上有一种驯顺的表情,没有被久病之人纠缠的不耐烦和怨怒,而是完全接受落到自己身上的一切。

我往左看,又往右看,目力所及几乎都是老人,都大张着嘴。每一张嘴就像一个打开的黑洞,开天辟地以来人类生存和凋落的规律,全部都藏在那个黑洞里。

然后我听到一种奇特的声音——一种金属在水里浸泡很久以后被反复摩擦的声音,回荡在急诊室里。老妈辨认了一会儿,说是人的呼吸声,它来自一个正在做最后挣扎的肺。我们平时谈起那些活得浑浑噩噩的人时,会说“他不是活着,只是在呼吸而已”。而这一刻我突然意识到,对于普通人而言最寻常的呼吸和吐气,已经是他活着最用力的证明了。

他曾经是个怎样的人呢?也许和大多数人一样,活得小心翼翼,就怕有一点行差踏错,好像为了攒够积分,赢得通向更好未来的人场券。但没有未来了,这就是最后。

那晚走出急诊室,我做了一个决定:我要体验一切,相比正确的事,也许更想允许自己犯错——规则和制度内的错误。因为,错误往往比较迷人。走一些弯路也无妨,时间并没有我们想的那么珍贵。将来有一天,等我也躺在了这里,我将想起自己犯错后的眼泪或是傻笑和叹息,甚或捶胸顿足,哭天抢地。到时候我会感到满意,因为我曾真正活过。



智慧快餐
郑辛遥
骗子能骗多久,由傻子说了算。

主角与配角

刘睿

十多年前去黄山,乘船游览新安江山画廊,中午才到达深渡码头。日高人渴漫思茶,此时来一碗鲜美醇厚的深渡鱼汤,是足以慰风尘的舒畅,何况还有超出预期的黄梅戏《天仙配》演出。那时还没有“文旅融合”的概念,但自然风光、地方美食与传统戏曲竟配齐了“绿水青山带笑颜”的文旅元素。

那是怎样的“天仙配”呵!七十岁的“七仙女”和八十岁的“老槐树”粉墨登场,在戏台上咿呀对唱,水袖轻扬,伴奏是简简单单一把胡琴,不专业,但足够娴熟,日复一日的演出中,唱作念打都已成肌肉记忆。戏服是有些褪色了,扮相也已然苍老,每一道皱纹都是岁月留下的

痕迹,无从知晓他们的漫漫来时路,或许可以猜测,年少时有些基本功在身,终究未能进入专业领域,如大多数的普通戏迷一样,偶尔哼唱几支钟爱的曲调,在田间地头,茶余饭后。在这古稀乃至耄耋之年,能有机会朝花夕拾,成为戏台上的“角儿”,如同生命中的彩蛋,我想,他们内心是充实而快乐的。码头上的戏台虽小,也并非简陋,整整齐齐排放着观众座椅,举目相对时,也有“台下你望,台上我做,你想做的戏”之百般况味。

人世间热爱表演的少年无数,其中也不乏天赋异禀者,但能以此为业并脱颖而出的人实属凤毛麟角。像电视剧《主角》中的易青娥那样,在风华正茂的年纪,因为自身的努力和多方机遇的加持而成就了命运的青睐,从放羊娃华丽转身为秦腔舞台上光芒四射的主角“忆秦娥”,则堪称“天选”剧本了。

但2026年的电视剧显然不会止步于此。原著小说真正的深意在于其人生下半场的第二次转身——当不再执着于个人的名利得失,也不再困囿于情感创伤后,“忆秦娥”的世界豁然开朗。秦腔艺术在流行文化的冲击下日渐式微,剧团面临解散,同行纷纷转行,她坚守在空荡荡的剧场里独自练功,为乡亲们唱传统戏,最终成了一条纽带,连接着古老的秦腔艺术与现代的喧嚣世界。与其争夺方寸空间里

的镇定安抚作用,可以治好神经衰弱;也有助于治疗狂躁型精神病;玫瑰花里含有一种营养和保健价值都很高的特殊精油,不但可以增强老年人的抵抗力,还可以起到延缓衰老、保健养颜的作用;玉兰花、梅花、栀子花性微酸涩,有润肺止咳、疏风散热等功效;白菊花、金银花之香,具有降压作用。“栽、赏、食、眠”四字,是我的有机养花体系。一是栽花,在浇灌、松土、施肥等劳作时,肢体得到了锻炼和运动,血液

那是2002年4月,我是刚刚签约走上报社编辑岗位的“菜鸟”。那天去上班,当时跑上海男篮的记者留下了超过两万字的稿子,有关李秋平、姚明、刘炜和冲击总冠军的上海男篮。当时上海总决赛2比1领先八一,第四场在宁波,跟队多年的记者已经去现场,她告诉报社领导,我们很可能要夺冠了,早做准备。

日报的编辑流程,是从下午到晚上完成全部内容,报纸凌晨印刷,次日一早上书报亭。我们留了四个整版给男篮,其中有三个版都是背后的故事。按照惯例,这部分内容要提前做好,留下一个头版头条和后面一个整版等晚上比赛情况。于是从那天下午四点,直到凌晨,我往返于做版面的工作间和编辑部,直到哈特最后时刻点进那个决定冠军的进球。次日的报纸上,有那么整整一张,四个整版,编辑都是我。

体育新闻工作者的荣誉感,就是这样建立起来的。在那个传统体育媒体风头正劲的年代,记录、描述、挖掘、呈现,然后想到每天都有数十万人会看你加工出的这些内容,一批批年轻人就这样冲向各个赛场,先感动自己,然后想办法用自己的镜头与文字,感动更多人。有那么一瞬间,我甚至觉得这些赛场上呼风唤雨的教练和队员都是我的好朋友,不然,我们怎么会知道他们那么多的故事,然后还能讲给那么多人听。

我也曾以为自己要见证一个王朝的长盛不衰。然而在那之后,姚明远走,大鲨鱼迅速开始浮浮沉沉,卢湾体育馆门票最便宜的时候好像只有几块钱,即便如此,场内的喊声依旧空旷,作为部门负责人,每天安排报道力量和版面的时候,我都很难给上海男篮多大的空间。

没有想到,再一次等到大鲨鱼进总决赛夺冠居然是24年以后。对手依然来自浙江,我们还是能在客场拿下胜利。李秋平指导每场都气定神闲地坐在场边,比24年前亲自指挥淡定了许多。上海主场电视镜头里出现了姚明,如今他不是队员,不是老板,不是主席,只是球场上空那件退役的15号球衣的主人。刘炜坐在转播席上海队背景前,嘴角的笑容怎么都压不下去。

离开媒体已经超过十年的自己,如今就是安心看比赛转播,不用想选题,不用酝酿标题,不用找哪个画面的照片。只是从前这样的比赛之后,我会挨个翻看有媒体的报道,总有未曾想过的幕后和细节会被挖掘出来,也总有一些带着沉淀的文字或电视评论会娓娓道来,带着水到渠成的从容。还记得那时候领导总说,一个8000字图文的版面,最多允许出现一条800字的评论,最好别超过500字。现在,比赛一结束就会狂轰滥炸,没头没尾的视频、慷慨激昂的评论,当然,更少不了无中生有的阴阳和莫名其妙的分析,满屏都写着——热度与流量。故事、细节、积累、人情,谁有空关心这些不刺激的东西。

只是对于我这种非典型篮球迷来说,大赛与冠军是独有的年轮,那些年的喜怒哀乐都是独家记忆,是彼此之间的情感密码,能够再等到大鲨鱼夺冠是一种幸运,因为他们永远是我职业生涯出道即巅峰的证明。

“主角”,何不做点灯打火的文化的主角,时代的主角?此时再看剧名,“主角”的定义已彻底被重塑。“主角”的滤镜由来已久:当聚光灯亮起,锣鼓声骤响,戏台上那个身披五彩霞衣的身影,便是万众瞩目的“主角”。在前互联网时代的大众认知里,“主角”往往意味着光鲜亮丽、众星捧月,是金字塔尖的赢家。与之对应,“配角”则颇多不甘。陈佩斯和朱时茂曾在小品《主角与配角》中演出了一场互换角色的闹剧。但即使换了戏

服,“配角”也无法变成“主角”,反而陷入“越想当主角,便越发像配角”的泥潭,荒诞不经中有小人物的辛酸,也辛辣讽刺着“争主角”的行业之风。时过境迁了。在人人拥有传播平台的今天,真正“怀才”的人很难“不遇”。如戏曲展演中的民间剧团,如口碑电影里令人惊喜的素人演员。他们的表演自带着“从生活中来”的热气腾腾,与观众互动自然毫无隔阂,仿佛隔壁班的男孩与女孩忽然成了戏中人,演绎着我们最熟悉的日常。是否“主角”也没那么重要了,哪怕银幕上只有一句台词的“配角”,也能无缝切换为自媒体中风生水起的“主角”。

那些默默无闻的“七仙女”与“老槐树”们,还在守护着古老戏曲演出的悠长余韵,他们是各自舞台上当仁不让的主角,也是文艺世界中不起眼的配角。木桶理论在此间同样成立。决定作品品质与行业生态的,或许是戏份最少的那一位吧。最“小”的“配角”也让人过目不忘或怡然自得,那便是佳作无疑了。

非典型篮球迷的独家记忆

王勇

互叶醉鱼草是一棵草吗,如果我告诉你它能长到四五米高,且有高大的树冠,您信吗?在海拔3800多米的日喀则吃过午饭,然后前往扎什伦布寺。拐过红檐白墙,迎着漫天的白云,我们看到一棵飒飒刺直撞苍穹的“大树”,“树冠”从白色的坛子里直伸到白云檐下,从翠与乳白把素净的庭院渲染得生机勃勃。“什么树?这么浓这么绿!”我情不自禁地喊出来。

“互叶醉鱼草。”走在前面的同伴大声回答。“草?!我惊呆了,傻傻地立在那里,赶紧拍照,“草能长成这样?”树下一个人,约莫一米七,我往上目测,“树冠”距地面至少三人高,那棵“树”高足5米余!然而,它却叫“草”!那草的茎不知啥原因心儿空了一段,不过并不妨碍叶儿将合抱粗

的茎紧紧包裹,寺里还贴心地用铁棍儿为草撑起了“腰”。再往前走,远远的,一棵同样茂盛的互叶醉鱼草站在巷口招手了,这棵189年的草,那茎远看如盘龙,近瞰沟壑纵横,“树”痕深浅如苍松,旁逸斜出,

5米高的草

马慈仁

目标是苍穹,仿佛在说:我虽沧桑200年,但我从未改变对蓝天的追求。

扎什伦布寺里这样的“草”,超过150株。我们一路走过,它们列队欢迎,有的调皮,立在路中间,有的害羞躲在房檐屋角,它们大都是百岁以上的草,两三百年的很常见,最年长的一株今年已经440多岁。为何扎什伦布寺有这么多名字叫“草”的“树”?看着想着,我百思

不得其解,好奇心驱使着我最终从一位高僧那里得到了答案。

互叶醉鱼草具有收敛止血、消肿生肌之效,常用于咯血、吐血、外伤出血及皮肤皲裂等,是藏医药体系的“构件”;它根系发达,主根深长,固土能力强,是水土保持和荒漠化治理的优良树种。寺里的草儿,历数百年风霜严寒,个个虬枝盘曲、苍劲如柏,那“树身”粗壮得常常需数人才能围抱,那草被尊称为“卓瓦树”或“神树”。

我们还发现,寺中的互叶醉鱼草常常“半枯半荣”。同一棵“树”上,有的枝干干枯如稿,有的生机盎然,花开繁盛,它不避风霜、不拒新生,把高原的日子过成了坚韧欢喜的模样,而此正契合藏地百姓对生命的体悟。



七夕会
游览柯岩大香林风景区,我走进了一个“花神庙”,原来花神与美女是一体的:一月为梅花,花神是梅妃;二月为杏花,花神是杨贵妃;三月为桃花,花神是太息夫人;四月为牡丹花,花神是丽妃;五月为石榴花,花神是卫子夫;六月为荷花,花神是西施;七月为葵花,花神是李夫人;八月为桂花,花神是嫦娥;九月为菊花,花神是貂蝉;十月为芙蓉花,花神是花蕊夫人;十一月为山茶花,花神是王昭君;

十二月为水仙花,花神是宓妃(洛神)。

古人与花为友,君子颇得雅趣。所谓“花中十友”:兰花为芳友,梅花为清友,腊梅为奇友,瑞香为殊友,莲花为净友,栀子为禅友,菊花为佳友,桂花为仙友,海棠为名友,荼蘼为韵友。冰心老人就说过:“一个人应当像一朵花,不论男人或女人。花有色、香、味,人有才、情、趣,三者缺一,便不能做人家的好朋友。”与花为友者,他的生活里一定充满着诗意。花儿教会我去面对

生活的枯燥和乏味,在喧嚣的世界中找到一片属于自己的净土。

神医华佗用绸布制成小巧玲珑的香囊,里面装着香

岁月香

怀谷

草、丁香、檀香等,悬挂于室内,可以治疗吐泻等疾病,这是最早的花香疗法。花香疗疾的历史由来已久,比如:桂

循环得到改善。置身于亲手种植的姹紫嫣红的鲜花丛中,心情会得到最大的安抚和放松。二是赏花。喜爱艳丽花朵、沁人的芳香,可以提高神经细胞的兴奋性,使人的情绪得到改善,并改善人体功能。三是食花,花的精华具有良好的养生治病作用,可以清热、化痰、消食、健胃、降脂,适用于高血压、冠心病及高脂血症。四是眠花,使用菊花枕还能扩张冠状动脉,改善心肌缺血、降低血压呢。

“栽、赏、食、眠”四字,是我的有机养花体系。一是栽花,在浇灌、松土、施肥等劳作时,肢体得到了锻炼和运动,血液

雅玩